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10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悦纯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等 6 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